

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2024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江西省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职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省钨与稀土等有色金属产品的抽检工作；

（二）受托承担省内外委托检验、地质实验测试、环境监测与检验级分析检测技术培训工作；

（三）开展有色金属领域内科学技术研究、开发和推广工作，承担国家和省部级有色金属领域内重点攻关项目；

（四）对检验技术方法进行研究，为国家、地方和行业标准的起草和修订提供技术支持；

（五）受托承担省内外钨与稀土司法鉴定工作；

（六）受托承担省内外有色金属产品的仲裁检验工作；

（七）完成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4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检验部、研发部、业务部。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5 人，其他人员 59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170.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2,731.7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36.3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63.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70.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510.2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60.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43.58
	30			61	
总计	31	5,624.47	总计	62	5,624.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支出	1	2	3	4	5	6	7
			合计	4,663.56	245.43	0.00	0.00	2,231.76	0.00	1,096.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63.56	245.43	0.00	0.00	2,231.76	0.00	1,096.37
20108		市场监管事务支出		4,663.56	245.43	0.00	0.00	2,231.76	0.00	1,096.37
2010801		事业单位		1,594.55	185.43	0.00	0.00	1,098.16	0.00	0.00
2010806		其他市场监管事务		2,268.94	26.00	0.00	0.00	1,033.60	0.00	1,096.37

注：本表按部门（单位）本年预算数 的各收入填列。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
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70.67	193.43	733.71	0.00	2,221.54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0.67	193.43	733.71	0.00	2,221.54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170.67	193.43	733.71	0.00	2,221.54	0.00
2013850			事业单位运行	1,893.59	193.43		0.00	1,698.16	0.00
201385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77.09		733.71	0.00	523.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5.43	195.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5.43	195.4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0.00	5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5.43	总计	64	245.43	245.4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
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95.43	19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5.43	195.43	
20133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5.43	195.43	
2013350			事业运行	195.43	195.4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费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费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费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预算数			预算数			预算数			
208	工资福利支出	187.45	208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208	资本性支出	6.00	
20801	基本工资	66.60	20801	办公费	6.00	20801	国内差旅费	6.00	
20802	津贴补贴	6.00	20802	印刷费	6.00	20802	国外差旅费	6.00	
20803	奖金	6.00	20803	咨询费	6.00	20803	国内公务出行费用	6.00	
20806	伙食补助费	6.00	20804	手续费	6.00	20804	国外公务出行费用	6.00	
20807	绩效工资	59.60	20805	水费	6.00	208	其他支出	6.00	
208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6.00	20806	电费	6.00	20801	房屋建筑物购置	6.00	
208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	20807	邮电费	6.00	208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208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14.21	20808	取暖费	6.00	20803	车辆购置费	6.00	
208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0	20809	物业管理费	6.00	20805	基础设施建设	6.00	
208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0	20811	差旅费	6.00	20806	大型修缮	6.00	
20813	住房公积金	26.19	208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20807	信息系统及软件购置更新	6.00	
20814	医疗费	6.00	20813	会议（培训）费	6.00	20808	物资储备	6.00	
2080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	20814	租赁费	6.00	20809	土地补偿	6.00	
20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00	20815	会议费	6.00	20810	安置补助	6.00	
20801	退休费	6.00	20816	招商费	6.00	208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6.00	
20802	退休费	6.00	20817	公务用车费	6.00	20812	拆迁补偿	6.00	
20803	退职（役）费	6.00	20818	车辆材料费	6.00	20813	公务用车购置	6.00	
20804	抚恤金	6.00	20814	租赁费	6.00	208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6.00	
20805	生活补助	6.00	20815	车辆燃料费	6.00	208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6.00	
20806	救济费	6.00	20816	劳务费	6.00	20822	无形资产购置	6.00	
20807	医疗费补助	6.00	20817	委托业务费	6.00	208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00	
20808	助学金	6.00	20818	工会经费	6.00	208	其他支出	6.00	
20809	奖励金	6.00	20819	福利费	6.00	208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6.00	
20810	个人养老金补助	6.00	2082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6.00	20808	房屋租金、利息和租金支出、物业补偿	6.00	
208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6.00	20819	其他交通费用	6.00	20809	经常性与	6.00	
2080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00	20810	薪金及加班费用	6.00	20810	资本性支出	6.00	
			2081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6.00	20809	其他支出	6.00	
人员经费合计		187.45	公用经费合计						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类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
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
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档 次	1	2	3
			合 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0.00	0.00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
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
院）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5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5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15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5624.4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960.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0.22 万元，增长 123.11%；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4663.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60.15 万元，增长 41.17%，主要原因：经营收入较去年有所增加、收到阶段性项目款。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45.43 万元，占 5.26%；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2731.76 万元，占 58.5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686.37 万元，占 36.16%。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5624.4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170.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76.18 万元，增长 17.67%，主要原因：中心收入增加，运营成本增加导致支出增加；结余分配 510.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4.72 万元，增长 136.76%；年末结转和结余 1943.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19.48 万元，增长 135.84%，主要原因：经营收入较去年有所增加、年底

收到阶段性项目款，形成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95.43 万元，占 6.16%；项目支出 753.71 万元，占 23.77%；经营支出 2221.54 万元，占 70.0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49.20 万元，决算数 19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9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49.20 万元，决算数 195.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9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增人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5.4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95.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8.86 万元，下降 4.34%，主要原因：财政拨款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财政拨款减少，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根据中心运营需求，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根据中心运营需求，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心运营需求，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和 2024 年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根据中心运营需求，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心运营需求，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和 2024 年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心运营需求，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和 2024 年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心运营需求，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和 2024 年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根据中心运营需求，未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全年预算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2.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2.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5.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6.6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78.6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8.6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此处请补充内容）。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5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937.5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检验研发能力提升”“稀有金属新材料产品省检中心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检验研发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87.5	1,887.5	1,277.098	10	67.66	5
		单位资金	1887.5	1887.5	1277.098025	—	67.66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依据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时关于稀土产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省委十五届四次全会精神，达到以下目标：目标 1：全年完成检测收入 2300 万元；出具报告 26000 份，实现中心业务数量和检测收入的增加。目标 2：组织安排人员参与钨、稀土等相关培训和会议 30 人次，提高技术人员整体素质和检验检测及研发能力。目标 3：购置所需仪器设备，加强相关技术人员对于仪器使用及日常维护的培训和管 理，提升中心硬件实力，满足市场检测研发需求。目标 4：开展稀土新材料、难熔金属与硬质新材料、纳米材料与精细化工产品、二次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新材料检测方法等研究与开发工作。完成硬质合金的实验室制备和新产品的开发，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发表论文、调研文章或国家专利 6 篇（项）以上。目标 5：建设南昌新材料检验检测及测试评价实验室，更好地辐射赣中、赣东、赣北地区的有色金属材料产业，完善和提升中心对江西省有色金属产业的服务功能。				2024 年检验检测项目全年预算：1877.5 万元，执行数：1277.1 万元，预算执行完成率：67.66%。2024 年检验检测项目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采购项目未如期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外检及委托业务成本	≤63 万元	83.90	1	0.67	2024 年业务增加，为保证业务时效。样品委外情况增加。
			论文、专利版面费用	≤4.5 万元	0	1	1	
			检测及开发钨与稀土新产品实验和劳务成	≤52 万元	26.69	2	2	

			本					
			钨稀小兰园区装修	≤120万元	0	1	1	
			专用设备购置成本	≤276万元	336.79	2	1.56	2024年新增集群项目资金收入，指标金额已增加，但绩效指标未更新。
			专用试剂耗材费用	≤168万元	210.04	1	0.75	2024年试剂耗材涨价，厂家直接购买常规试剂更优惠，故批量采购后囤放仓库。
			设备检定、维修维护费用	≤120万元	88.64	2	2	
			系统服务费用	≤10万元	21.05	1	0	2024年新增集群项目资金收入，指标金额已增加，但绩效指标未更新。
			采样及学术会议、调研差旅费用	≤55万元	60.10	2	1.81	2024年新增集群项目资金收入，指标金额已增加，但绩效指标未更新。
			参与培训的培训费及会议费用	≤19万元	147.74	1	0	2024年新增集群项目资金收入，指标金额已增加，但绩效指标未更新。
			专家咨询费	≤4.5万元	4.12	3	3	
			检验、研发水电费用	≤128万元	61.11	3	3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维修覆盖的实验办公面积	≥ 14206.73 平方米	14206.73	2	2	
			聘请专家咨询人数	≥ 35 人天	36	2	2	
			参加钨与稀土、环保等相关培训和会议人次	≥ 30 人次	30	2	2	
			开发和检测钨与稀土新产品数量	≥ 1 个	1	3	3	
			制定标准、发表论文或申请专利数量	≥ 4 篇、项	5	2	2	完成 2024 年度目标。
			仪器设备维修、维护次数	≥ 6 次	64	2	2	中心设备维修维护次数。
			物业覆盖的实验办公面积	≥ 14206.73 平方米	14206.73	1	1	
			出具检测报告数量	≥ 25000 份	49677	1	1	2024 年中心业务增长。
			检验检测样品数量	≥ 30000 个	58090	1	1	2024 年中心业务增长。
			仪器设备购置数量	≥ 10 台、套	83	1	1	2024 年新增集群项目资金收入，指标金额已增加，但绩效指标未更新。
			维护实验办公的软件系统数量	≥ 3 平方米	3	2	2	
			钨稀中心小兰园区装修	≥ 645 平方米	0	1	0	工作场地变更，2024 未开展此项工作。
		质量指标	仪器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聘请专家资质合格率	$=100\%$	100	1	1	
			实验大楼正常运转率	$=100\%$	100	2	2	
			发表论文或申请专利	中文期刊	基本达成	1	1	

			类型	论文、实用新型专利、国家发明专利	目标			
			钨稀中心小兰园区装修合格率	=100%	0	1	0	工作场地变更，2024 未开展此项工作。
			开发钨与稀土相关新产品质量	符合技术需求	基本达成目标	1	1	
			培训考核合格率	=94.5%	94.5	2	2	
			检验检测报告准确率	=95%	95	2	2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反应时效	≤24 小时	24	1	1	
			软件系统正常使用率	≥98%	98	1	1	
			检测设备采购完成时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实现目标程度较低	1	0	部分政府采购工作未完成。
			检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90%	90	1	1	
			组织培训时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达成目标	1	1	
			物业故障反应时限	≤2 小时	2	1	1	
			论文发表或专利申请完成率	=100%	100	1	1	
			钨、稀土新产品开发完成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补助收入	≥120 万元	1686	2	2	2024 年新增集群项目资金收入，指标金额已增加，但绩效指标未更新。
			检测收入	≥2300 万元	2731	2	2	
			新购仪器使用年限	≥10 年	10	2	2	
		社会效益指标	钨与稀土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	2	
			钨与稀土行业影响力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	2	

			钨与稀土相关论文或 调研文章发表数	≥2 项	2	2	2	
			申请钨与稀土相关专 利数量	≥1 项	1	2	2	
			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 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1 项	2	2	2	完成 2024 年度目标.
			检验检测业务数量增 长率	≥5%	5.5	2	2	
	满意度指 标	生态效益指标	延伸钨与稀土产业链 条、提升钨与稀土产 业价值，减少钨与稀 土矿开采	延伸、提 升、减少	基本达成 目标	2	2	
		服务对象满意 度	客户对检测报告满意 度指标	≥90%	98.8	5	5	
			员工满意度指标	≥90%	90	5	5	
总分						100	88.7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稀有金属新材料产品省检中心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江西省钨与稀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江西省钨与稀土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5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 4 台检测研发设备，完善中心稀有金属新材料产品检验检测和研发能力，为赣州市稀有金属新材料企业提供检验检测服务和科技研发服务，新增检验检测业务收入 10 万元以上。				2024 年 9 月指标下达，2024 年完成设备调研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仪器设备购置成本	≤50 万元	0	20	20	年中指标下达，2024 年对设备进行调研阶段。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仪器设备数	≥4 台	0	10	0	年中指标下达，2024 年对设备进行调研阶段。
		质量指标	新增检测研发设备	符合检测研发技术指标	实现目标程度较低	20		年中指标下达，2024 年对设备进行调研阶段。
		时效指标	仪器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	0	10	0	年中指标下达，2024 年对设备进行调研阶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赣州地方稀有金属新材料检测能力水平	提升	实现目标程度较低	20		年中指标下达，2024 年对设备进行调研阶段。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	$\geq 95\%$	0	10	0	年中指标下达，2024 年对设备进行调研阶段。
总分						100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19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

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四)市场主体管理: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五)市场秩序执法: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六)信息化建设: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单位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七)化妆品事务:反映用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八)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专利审批:反映专利申请受理、审批、复审业务支出。

（十）知识产权宏观管理：反映知识产权宣传、试点等宏观管理支出。

（十一）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中等职业教育：反映市场监管单位（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单位）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十三）社会公益研究：反映省市场监管局从事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十四）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科技条件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十六）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八）购房补贴：指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九）“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